

融安县西山林场 2025 年度中央财政森林 修复（森林可持续经营）项目合同

项目名称：融安县西山林场 2025 年度中央财政森林修复（森
林可持续经营）项目

采购单位（甲方）：融安县西山林场

供应商（乙方）：融安县森林隆林业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5 年 10 月 29 日

融安县西山林场 2025 年度中央财政森林 修复（森林可持续经营）项目合同

采购单位（甲方）：融安县西山林场

采购计划表编号：RAZC2025-C3-00746-001、
RAZC2025-C3-00746-002

供应商（乙方）：融安县森林隆林业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融安县西山林场 2025 年度中央财政森林修复（森
林可持续经营）项目

签订地点：广西柳州市融安县桔香北路 23 号

签订时间：2025 年 10 月 29 日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投标文件中标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上，甲方同意乙方承包融安县西山林场 2025 年度中央财政森林修复（森林可持续经营）项目的施工作业。为明确双方的责权利，特签订如下合同，以共同遵守执行。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一）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
- （二）中标通知书。
- （三）甲、乙双方商定的补充协议（如有）。

二、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三、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柒拾捌万叁仟元整
（¥ 783000.00 元）（该费用包含服务过程中所需费用）。

四、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五、服务内容：

（一）项目基本概况

1. 项目名称：融安县西山林场 2025 年度中央财政森林修复（森林可持续经营）项目。

2. 项目总面积：1800 亩。

3. 项目实施内容：疏伐、生长伐，包括中幼林抚育（割灌、除草、除杂、修枝）、简易道路维修。

4. 项目总投资：78.3 万元。

5. 项目实施地点：泗门山林站、西山林站。

（二）施工内容及技术要求

1. 疏伐：按“三砍三留”（砍小留大、砍密留疏，砍劣留优）的原则对杉木进行伐倒林地内生长不良和质量低劣及无培养前途的被压木、双桠木、过密的一般木、病枯木；采用油锯伐木、伐根高不得超过 10cm，生产原木，断尾直径要求 4cm；集材采用人工集材方式（按木材大小头归堆码放整齐）汽车运输的方法。疏伐时不准造成林窗、林中空地等，伐木剩余物平铺于林分内、伐后保留林分平均郁闭度 0.6 左右，杉木保留 80 株/亩。

2. 生长伐：针对郁闭度 0.8 以上、以杉木为主要对象的中龄林，非该林分类型或郁闭度不达标区域不开展；严格遵循“五砍五留一照顾”原则，即砍小留大、砍弯留直、砍劣留优、砍双留单、砍密留疏，同时兼顾林木分布均匀，避免局部空缺或过密；规范作业方式，伐木用油锯且伐根高度不超 10 cm，生产原木断尾直径需达 4 cm，人工集材并按大小头归堆码放整齐，汽车运输保障安全高效；控制林分指标，伐木严禁造成林窗，剩余物平铺林间助力养分循环，伐后林分平均郁闭度维持在 0.6 左右、杉木保留株数约 70 株 / 亩，保障后续生长稳定与生产力。

3. 割灌除草：割除林地内的杂草、杂灌木，杂树藤本等，砍除树根基部上新长出的萌蘖、萌芽，草蔸和树蔸不高于 10cm，施工面要求平整，不留空，作业到边。

4. 修枝：要求修剪掉树干 3 米以下的侧枝、枯枝，割除攀附在树干上的藤蔓，保持林分的通风透气，作业时不能伤及树体主干。

5. 补植：在间伐、修枝割灌后的林中空地或植被稀疏区域，若出现林中空窗空地，需及时开展补植工作。补植树苗应选用西山林场培育的一年生良种机制杯苗，此类苗木具有根系发达、成活率高的特点。补植时按照 2 米×3 米的株行距标准进行栽植，按要求补植目标树种幼苗。补植面积约 200 亩。

6. 道路维修：将作业区内道路内灌木、藤蔓、杂草、枯枝、等铲除，破损道路修补等，保障道路正常通行。路面清

理，有效路面宽度不低于 3m，路面平整，路基扎实，侧沟排水通畅。要求土石方清理后要做好防塌措施。路基塌方，要求用填土压实。

六、检查验收

乙方按要求完成施工任务后，要及时向项目单位报告并申请检查验收。项目单位接到申请报告后 5 天内组织检查验收。验收主要包括抚育面积、采伐强度、施工作业质量及抚育成效等。验收合格的出具施工合格证明，并经中标单位签字确认。不合格的，乙方要根据项目单位的要求进行整改至合格为止，整改的费用自理。

七、服务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止。

八、付款方式：本项目可预付 30% 合同款，成交供应商提交服务成果并经采购单位验收合格后，由成交供应商提交请款材料后，采购单位一次性支付剩余合同款。

九、甲方责任和义务

（一）加强造林和抚育施工技术培训和指导，帮助乙方施工人员掌握正确技术和方法。

（二）收到乙方申请验收报告后，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组织检查验收。

（三）收到乙方项目结算拨付申请后，按有关规定办理拨付手续。

十、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一）自觉接受甲方的技术培训和指导，科学组织安排施工。派出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进行现场临管，防止出现违反

施工设计要求行为，确保按时按质按量完成作业任务。

(二) 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和教育，与甲方安全办签订安全生产责任状，自行缴纳人身意外伤害险，避免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任何安全生产事故均由乙方自己负责。

(三) 项目招投标费用以及采伐设计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一、违约责任

(一) 因甲方责任造成乙方不能按时间要求完成服务工作的，乙方可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二) 乙方违约，甲方视乙方违约情况，有权终止协议，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三) 其它未尽事宜，双方按合同法协定。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在合同有效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如火灾、地震、洪水、战争等）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应及时通报不能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预期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三、争议及解决

双方在履行合同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按合同事先约定的条款，向合同履行地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它

(一)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

签章) 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二) 其他约定事项: 合同履行中, 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 由双方协商另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三) 本合同一式 陆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叁 份, 乙方 叁 份 (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甲方 (章)	乙方 (章)
融安县西山林场 2025 年 10 月 29 日	融安县森林隆林业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29 日
单位地址: 广西柳州市融安县 桔乡北路 23 号	单位地址: 广西柳州市融安县 长安镇广场东路 8 号林场小区 B4 栋 1 楼 4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王成
委托代理人: 李运付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72-8136269	电话: 18078472081
开户银行: 融安农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 融安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224612010130612798	账号: 224612010130404117
邮政编码: 545400	邮政编码: 545400
经办人: 王何鸣	
2025 年 10 月 29 日	

合同附件

附表 1

融安县西山林场 2025 年森林抚育作业设计投资概算表						
序号	地点	工序	单位	单价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1		工程直接费用	元			78.3
1.1	泗门山大勇		亩		292.8	17.568
1.1.1		生长伐(含维修集材路)	元/亩	500	292.8	14.64
1.1.2		修枝割灌	元/亩	100	292.8	2.928
1.2	泗门山三角塘		亩		534.6	21.384
1.2.1		生长伐(含维修集材路)	元/亩	300	534.6	16.038
1.2.2		修枝割灌	元/亩	100	534.6	5.346
1.3	西山米洞		亩		178.2	5.346
1.3.1		生长伐(含维修集材路)	元/亩	300	178.2	5.346
1.4	西山密江					34.002
		疏伐(含维修集材路)	元/亩	350	657	22.995
		生长伐(含维修集材路)	元/亩	240	138	3.312
		割灌除草	元/亩	90	795	7.155
		补植	元/亩	108	50	0.54
合计	柒拾捌万叁仟元整(¥: 783000.00 元)					